

第8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申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溧阳市水利局（采购人名称）的溧阳市智慧排水信息化系统项目监理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情况如下：

1、溧阳市智慧排水信息化系统项目监理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，承接企业为江苏天讯信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1253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49.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江苏天讯信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16日

第9章 项目实施方案

详见《投标文件-技术部分》。